

证券代码：430014

证券简称：恒业世纪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中路甲35号公司三层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书面、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包志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包志强先生、何宪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监事于昆先生

一起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第七届监事会候选人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本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责，且对公司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拟聘任其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由其执行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董事会对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6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